

证券代码：832566

证券简称：梓潼宫

公告编号：2024-095

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网络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唐铄
- 会议列席人员：陈健、易晓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王波宇、马毅、程志鹏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4 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汇总，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求编撰完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98）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9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规范管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9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9,000.00 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

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6 日